

金花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工业用空气压缩机及制冷机组设备项目

一、项目名称：空气压缩机及制冷机组设备项目

二、采购单位：金花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金花制药厂

三、招标方式：公开招标

四、项目概况：

金花制药迁建项目动力站新购一台产气量 6.4m³/min 风冷微油螺杆空压机、一台产气量 30Nm³/h（氮气纯度 99%）制氮机组安装于中药原料药综合提取车间一层空压站，两台产气量 20m³/min 水冷干式无油螺杆空压机安装于综合制剂车间负一层地下室空压站，通过管道供给转输药液罐区及罐区公用站负压用压缩空气，其配套的储气罐和过滤器，分别安装两个车间一层空压站。

供货包含高压空压、制氮机组及其辅机的设计、制造、运输、吊装、就位、安装、调试，配合空压机房土建、机电安装施工对接等交钥匙工程。

该项目属于特种设备，需取得特种设备检验机构验收，取得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，质保期不少于 24 个月，两年免费维保服务。

五、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：

1. 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 22 条的规定；

资质，于

2. 设备供应商应有 5 年以上的螺杆式空压机设计开发、加工制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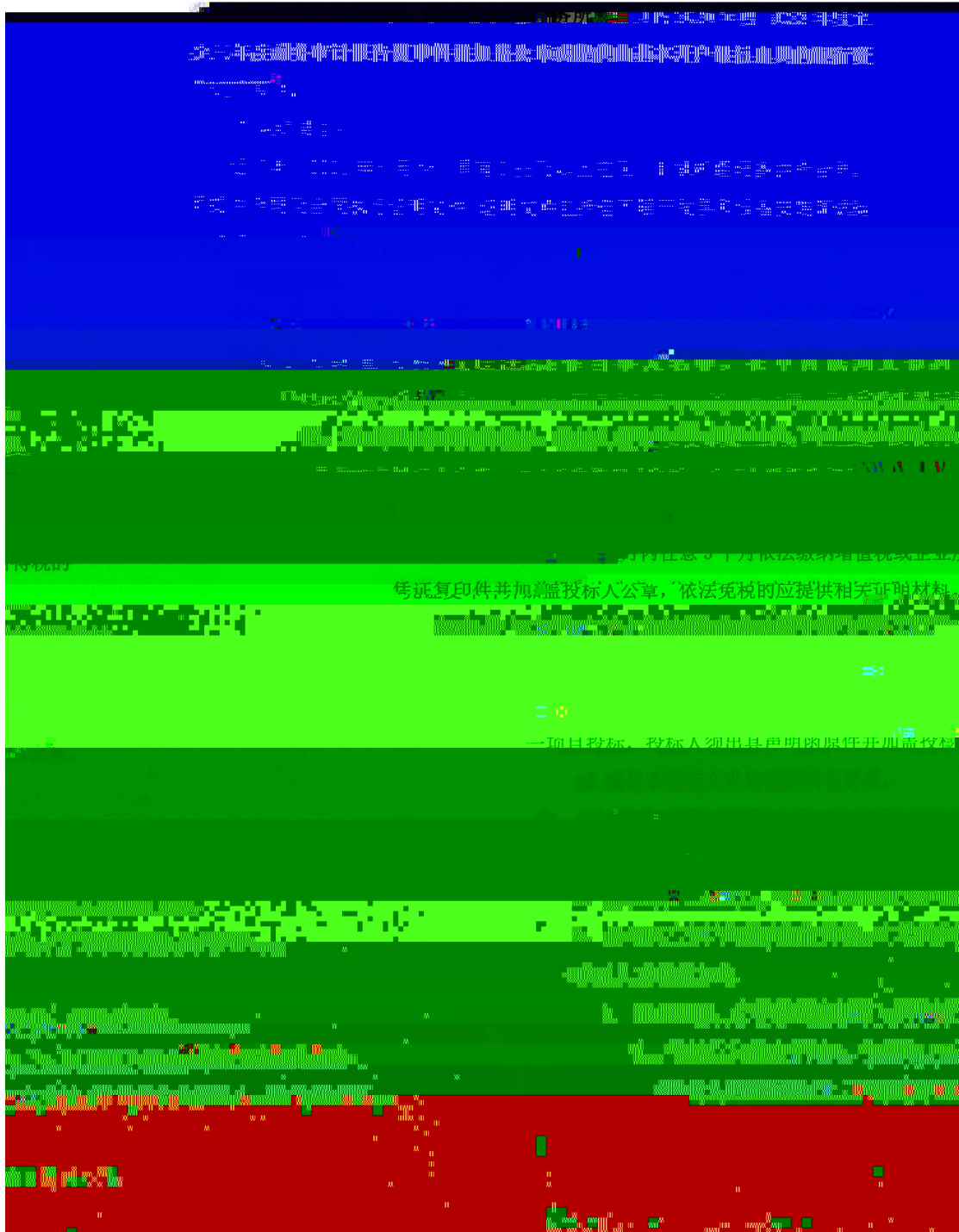
系配至压力

式干油螺杆空压机具有干油认证证书，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以上，近

前商产是名区域销售

近 3 年内有类似项目业绩，且近三年内无重大质量事故，信誉良好，财务状况良好，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。

投标人须提供有效证件。



位向 所有權

民國 108 年 11 月 1 日 起 施行
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1 日 起 施行
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1 日 起 施行

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1 日 起 施行
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1 日 起 施行

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1 日 起 施行

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1 日 起 施行

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1 日 起 施行

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1 日 起 施行

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1 日 起 施行

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1 日 起 施行

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1 日 起 施行

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1 日 起 施行

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1 日 起 施行

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1 日 起 施行

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1 日 起 施行

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1 日 起 施行

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1 日 起 施行

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1 日 起 施行

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1 日 起 施行

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1 日 起 施行

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1 日 起 施行

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1 日 起 施行

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1 日 起 施行

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1 日 起 施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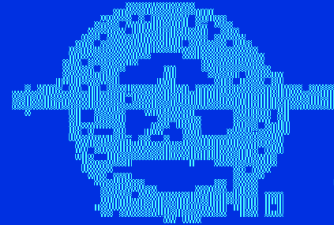
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1 日 起 施行

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1 日 起 施行

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1 日 起 施行

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1 日 起 施行

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1 日 起 施行



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1 日 起 施行